



大会

Distr.: General
22 August 2005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7

2005 年 6 月 22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9/771/Add. 1)通过]

59/285.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B*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8 月 6 日关于在刚果地区部署军事联络人员的第 1258 (1999) 号决议和 1999 年 11 月 30 日关于设立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的第 1279 (1999) 号决议, 及其后安理会延长该特派团任务的各项决议, 最近的是 2005 年 3 月 30 日第 1592 (2005)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0 年 4 月 7 日关于该特派团经费筹措的第 54/260 A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 最近的是 2005 年 4 月 13 日第 59/285 A 号决议,

重申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已有国家向该特派团作出自愿捐助,

意识到必须向该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 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 2005 年 4 月 13 日第 59/285 号决议改为第 59/285 A 号决议。

¹ A/59/779。

² A/59/736 和 Add. 16。

1. **请**秘书长责成特派团团长完全按照大会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今后的拟议预算；
2. **注意到**截至 2005 年 4 月 15 日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摊款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 52.7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2%，关切地注意到只有五十二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所欠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特派团分摊的款项；
4.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在偿还费用给部队派遣国方面，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5. **又表示关切**秘书长在部署最近一些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是在非洲的特派团以及向其提供适当资源方面受到耽搁；
6.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7.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充足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務；
8. **再请**秘书长尽可能充分利用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设施和设备，以尽量减少该特派团的采购费用；
9.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³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10. **请**秘书长确保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的相关规定得到充分执行；
11. **强调**秘书长特别代表应负责执行联合国关于人员职业操守的政策，并请秘书长确保特别代表继续全面参与这方面的一切事务；
12. **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特派团；
13. **又请**秘书长继续设法征聘当地人员填补该特派团的一般事务员额，以减少雇用一般事务人员的费用，但以符合该特派团的需要为前提；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³ A/59/736/Add. 16。

14. **授权**秘书长承付数额不超过 383 187 800 美元的款项，充作特派团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的维持费；

承付款的筹措

15. **决定**，考虑到其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1 B 号决议规定的 2005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56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 265 322 580 美元，充作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1 日期间的经费；

16.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5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各自应分的数额 4 235 325 美元，基金内的这笔款项是该特派团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1 日期间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7. **还决定**根据上文第 15 段规定的办法，由会员国分摊 84 677 420 美元，充作 2005 年 10 月 2 日至 31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为前提；

18. **决定**，根据其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7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351 7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是该特派团 2005 年 10 月 2 日至 31 日期间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支助账户及联合国后勤基地预算估计数

19. **又决定**批款 20 220 700 美元给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16 534 400 美元以及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3 686 300 美元；

批款的筹措

20. **还决定**，考虑到其第 58/1 B 号决议规定的 2005 年和 2006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大会第 58/256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 20 220 700 美元；

21. **决定**，根据其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0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635 3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2 337 100 美元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以及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298 200 美元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2.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23.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第 1502 (2003) 号决议第 5 和第 6 段，继续采取进一步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与该特派团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4. **邀请**各方向该特派团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酌情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管理；

25.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5 年 6 月 22 日
第 104 次全体会议